

中共岳阳市云溪区委文件

岳云委〔2020〕6号

签发人：张中于 刘正仁



中共岳阳市云溪区委 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政府 关于云溪区 2019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的 报 告

市委：

2019 年，我区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15-2020 年）》各项任务要求，以建设法治政府为目标，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工作，取得了较好工作成效。根据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和省委依法治省办《关于开展法治政府建设与全面督察的通知》精神，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1. 加强组织领导，健全体制机制。机构改革前，成立了由区人民政府区长任组长的岳阳市云溪区法治政府建设领导小组。机构改革完成后，成立了由区委书记任主任的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并成立了执法协调小组、司法协调小组和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全面加强依法治区工作领导。

2. 强化制度约束，落实依法决策。一是认真落实重大事项公众参与制度。对关系群众利益和社会长远发展的重大事项，严格履行调研起草、征求意见、咨询论证、合法性审查和集体研究决定等必经程序，先后就城区道路提质改造、生态环境保护方案编制、城镇规划编制等工作召开专家评审会或公众听证会，充分征求社会各界的意见建议，共征集公众合理建议 50 余条。二是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和合同合法性审查制度。严把规范性文件和政府合同法制审查关，发挥法制机构在政府决策中的法律把关作用，坚持规范性文件和政府合同“不经法制机构审核，政府领导不签发”。2019 年共审查规范性文件 12 件，审查合同 28 件。三是完善政府法律顾问工作制度。通过政府购买法律服务的形式，分别与湖南理工学院、湖南碧灏律师事务所、湖南湘杰律师事务所和湖南红黄蓝律师事务所签订《岳阳市云溪区人民政府聘请法律顾问合同》。2019 年，政府法律顾问共参与我区涉法事务研究 40 余次，提出意见 20 余条。

3. 规范政府行为，推行依法行政。一是加强行政执法监督。

将依法行政工作纳入综合绩效考核体系，加强执法监督检查，共对交通、住建、城管、农业农村、市场监管、林业、文旅广电等 10 家单位的行政执法案卷进行评查，针对评查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整改意见，督促限期整改。二是全面落实“三项制度”。研究制订了《岳阳市云溪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召开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工作推进会、举办培训班，邀请行政法学方面的专家进行了授课，指导各单位制定实施细则、落实相关要求。三是努力提升政务服务水平。严格落实政务公开，建立政府部门权力清单、责任清单，梳理公布行政权力事项 2204 项，清单填报和发布做到了两个 100%；投资 1400 多万元，新建行政审批服务大厅，设置窗口 91 个，697 项行政审批服务事项进厅办理。加快行政审批流程再造，行政审批事项目录清单在区政府门户网站等媒介向社会公布，剔除没有法律法规依据的审批事项和前置证明，“最多跑一次”事项接近 90%。

4. 抓好矛盾化解，维护社会稳定。一是畅通行政救济渠道。

公开法制机构咨询服务电话，方便当事人依法维权，全年受理群众咨询、接待群众来信来访 460 人次。二是认真做好行政复议应诉工作。2019 年共办理行政应诉案件 25 件，应诉率 100%；受理行政复议案件 7 件，结案率 100%。三是充分发挥行政调解

作用。2019年人民调解共受理案件562件，调解结案562件，矛盾化解率达100%。法律援助受理案件165件，办结146件，受惠群众达400余人，较好地化解了矛盾，维护了当事人权益。

5. 强化普法宣传，增强法治意识。一是强化法治教育。坚持区委中心组、区政府常务会议学法制度，遴选学法专题16个，其中集体学法专题6个，自主学法专题10个。将干部学法情况纳入个人年度考核，组织全区32名处级干部、2926名国家公职人员参加了学法考法，通过率100%。出台“谁执法谁普法”工作要点、实施细则和考评办法，完善了“谁执法谁普法”相关工作机制，强化组织保障和经费保障。2019年9月，区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对“谁执法谁普法”审议意见整改落实情况进行了评议，测评满意率达100%。二是强化执法人员培训。将行政执法人员学法课时作为执法资格认定的重要依据，2019年，我区16个单位70人报名参加全省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考试，行政执法人员的法治意识不断增强，执法能力和水平不断提高。三是强化法治宣传。先后组织开展“送法下乡”“青少年普法宣传周”“我与宪法”主题征文等法治宣传活动27场次。在松杨湖街道菱泊湖小区、陆城镇白泥湖村等村（社区）以及永济中学、云鹰小学等学校开展送法下乡、送法进学校活动，营造尊法、守法、学法、用法的良好氛围，实现普法宣传全覆盖。

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及原因

2019 年我区在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方面取得了一定成绩，但仍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一是公正文明执法有待加强。有的行政执法人员对依法行政重视不够，在落实依法行政的要求上打了折扣，不同程度存在执法不严、执法不规范等问题。二是执法队伍素质有待加强。目前我区共有行政执法人员 397 人，真正从事一线执法的人员不足 200 人，具备法律专业知识的人员更少，整体素质还有待提高。三是依法治区制度有待完善。尤其是部分监督制度针对性和操作性不强，监督制约不到位，问责工作没有形成威慑力，没有发挥应有的作用。

三、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区委、区政府主要负责人及区直各单位党政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主动作为，率先垂范，把法治建设贯穿到工作的每个方面和每个环节。一是发挥第一责任人核心引领作用。区委书记、区长认真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自觉做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模范，把法治建设工作摆上重要日程，作为重要工作来推动。区委书记力主将履行推进法治建设情况列入年终领导干部及班子述职内容，并主持召开第 13 次中心组学习，集中学习《中共中央关于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若

千重大问题的决定》；区长先后在政府常务会议上组织学习了《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规定》、研究讨论了《岳阳市云溪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实施方案（送审稿）》。通过区委中心组学习和政府常务会议学习，提升领导干部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的能力。**二是建立法治政府建设定期报告制度。**区委常委会、区政府常务会议定期听取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汇报，研究解决我区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行政复议、执法人员队伍建设等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确保我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得到顺利推进。**三是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专项工作。**各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把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专项工作纳入行政工作要点，进一步强化法治政府建设督查、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全面开展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等一系列重要举措，研究讨论相关重大问题，加大督促力度，推动各项工作落实落细。

四、2020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主动适应新时代法治政府建设的要求，突出重点，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一是抓好法治创建。**加强对我区法治领域重大事项、重大问题的协调，不断提升法治云溪建设水平，力争创建一批市级法治政府示范创建先进单位。突出加强生态文

明法治建设，着力推动污染防治专项法律的落实，以实际行动助力打好蓝天净水保卫战。**二是延伸公共法律服务。**加强律师、基层法律服务、人民调解、法治宣传等工作的协调联动，形成工作合力，纵深推动公共法律服务。依托“如法网”，完善“互联网+公共法律服务”，加快公共法律服务网络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知晓率、满意率。**三是落实常规工作。**推进落实现行行政执法公示、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全面推行行政执法三项制度。压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完善普法责任清单制度，深入开展“以案释法”工作，做好“七五”普法总结验收工作。

